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雲蘭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6
電子信箱：sophia4910@nt.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400865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104年度國小綜合36小時關鍵能力教師培訓計畫。(1040086570_Attach000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國小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團辦理「104年度培訓國小綜合活動教師之36小時關鍵能力」實施計畫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貴校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04年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。

二、研習日期：

（一）北區第1場：104年7月8日（星期三）至10日（星期五），共3日。

（二）北區第2場：104年7月22日（星期三）至24日（星期五），共3日。

（三）南區：104年8月5日（星期三）至7日（星期五），共3日。

三、研習地點：

（一）北區第1場：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3樓禮堂。

（二）北區第2場：花蓮縣吉安鄉太昌國民小學3樓禮堂。

104/05/08



(三) 南區：花蓮縣瑞穗鄉富源國民小學學生活動中心。

四、參加人員及報名應注意事項：（每場次80人，預計共240人）

(一) 本縣各公私立國小預定擔任104學年度擔任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五年級及擔任一、二、三、四年級綜合活動領域教學，但尚未取得36小時關鍵能力認證之教師務必參加。請各校審慎推薦或指派人員參加。（推薦表如計畫附件一）

(二) 請各校教師於104年6月24日（星期三）前，（其他場次最遲於辦理前10日）上全國教師進修網教師研習系統網報名。網址：<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

(三) 承辦單位將優先錄取符合資格且完成繳交21小時線上研習證明之教師。故完成線上報名教師，請至國家教育研究院數位學習平台(<http://elearn.naer.edu.tw>)參加綜合活動領域教師關鍵能力之理論課程21小時，取得線上研習時數證明，並完成校內核章後，直接寄達承辦學校光復國小，地址是「976花蓮縣光復鄉大馬村中山路三段75號」。

(四) 為達最佳研習效果，各場次均有名額限制，故學員若經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全程參與者，請及早通知承辦學校辦理取消，以便通知候補教師遞補參加。

五、本研習為產出型工作坊，參加學員請攜帶筆電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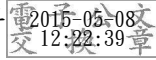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參加教師於研習活動期間准予公假，全程參與者並繳交研習作業，經檢核通過，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給研習

時數並頒發縣府核定之研習證書。

- (二) 參加教師於參與本實體研習過程中，請假若超過2小時，則由承辦學校核實審核並核發研習時數，不發給證書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小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